

女



岳 麓 书 社

校 点	文 衡
责任编辑	文正义
封面画	陈明四
书名题字	王友智

女 仙 外 史

〔清〕吕 熊著

岳麓书社出版发行（长沙市展览馆路3号）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衡阳印刷厂印刷

1987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字数：670,000 印张：21 印数：1—21,000

ISBN 7-80520-059-9/I·37

书号：10285·104 定价：3.50元

前 言

明、清两代是我国古典章回小说的黄金时代，产生出一批足以媲美诗经、楚辞，汉赋、唐诗、宋词、元曲的伟大作品。《女仙外史》的成就比之《三国演义》、《水浒传》、《金瓶梅》、《西游记》、《红楼梦》等名著虽有逊色，但是这个时期的一部力作。

《女仙外史》作者吕熊，清苏州府昆山县人。关于他，乾隆《昆山新阳志》卷二十五《人物·文苑》传云：

吕熊，字文兆。父天裕。熊生而俊爽，长七尺，戟髯铁面，目光炯炯。天裕以国变故，命熊业医，毋就试。顾熊性独嗜诗歌、古文及书法，博习不厌。于公成龙巡抚直隶，聘入幕，一切条议皆出其手，同事者忌之，遂拂衣去。越数年，成尤复旧任，再延入幕，凡所赞画动中机宜。及奉命治河，将题授熊通判，俾自效，熊固辞之。已，适越，渡浙江，上子陵钓台，访括苍洞天、石门瀑布诸胜。至江右，会按察刘某、金事韩某，皆旧交，相与流连诗酒。东湖中有亭台，徐孺子、苏云卿遗迹也，僦舍居焉。韩、刘罢，乃去，客南安陈奕禧所。奕禧卒，复度岭揽胜概。为广州修郡志，事峻，归东湖。寻以旧著《外史》触当时忌，乃归吴门，年八十余卒。所著有《诗经六义解》、《明史断》、《续广舆志》、《前后诗集》、《本草析治》。

又刘廷玑《在园杂志》卷二云：

吴人吕文兆熊，三十年旧交也，性情孤冷，举止怪僻。一夕席间，吕举一令，各诵鬼诗……余后举明《焰口》诗：“有身无首知是谁？寒风偏射刀伤处。”吕拍案叫绝，以为驾长吉而上之。好尚如此，其人可知。先年所作《女仙外史》亦荒诞，平生之学问心事皆寄托于此。

于成龙为清初一代名臣，吕氏能被赏识，其才具自当不凡，然而卒无所遇，只能流连诗酒终老。根本原因恐怕还在于其思想同统治者时相抵牾，所以终以《女仙外史》召致了统治者的忌恨。然而作者未罹庄廷铨、戴名世那样的厄运，也算是不幸中的大幸了。

关于《女仙外史》的创作过程，陈奕禧序云：

余友逸田叟吕熊……其生平著述如《诗经六义辨》、《明史断》、《续广輿志》、《发明三唐六义》并诗、古文诸稿几百卷，而未知更有《女仙外史》。戊子（康熙四十六年——1708），余补南安守，遇叟于淮南，延之修辑邑乘。舟行闲暇，叟始以《外史》见示，请序。

又刘廷玑《在园品题》云：

岁辛巳（康熙四十年——1701），余之任江西臬使。八月望夜，维舟龙游，而逸田叟从玉山来请见，杯酒道故。因问叟向者何为，叟对以将作《女仙外史》。余叩其大旨，曰：“尝读《明史》，至逊国靖难之际，不禁泫然流涕。故夫忠臣义士与孝子烈媛湮没无闻者，思所以表彰之；其奸邪叛逆者，思所以黜罚之，以自释其胸中之哽噎。”余闻之，矍然曰：“良有同心，叟书竣日，当为付诸梓。”壬午（康熙四十一年——1702），叟至洪都，余为适馆就餐，俾得殚精此书。癸未（康熙四十二年——1703）冬，余墨公事，削职北返，旅于清江浦。甲申（康熙四十三年——1704）秋，叟自南来，见余曰：“《外史》已成。”以稿本见示。余读一过，曰：“叟之书自贬为小说，意在贤愚共赏乎？然余意尚须男女并观，中有淫褻语，曷不改诸？”叟以为然，不日改正所撼。

据上所述，在康熙四十年时，作者经过长期的准备和酝酿，已经对于《女仙外史》构思成熟，其靖难逊国的历史题材和褒忠殄叛的主题思想已经烂熟于心，准备形诸翰墨了。明年，作者到南昌，刘廷玑在物质上给予了帮助，“适馆授餐”，使他得以专心致志于创作。四十二年，刘氏被免去了江西按察使的职务，此时作者尚未杀青，只得携稿南游，另觅栖止。四十三年，他正式宣告：“《外史》已成。”此后大概还做过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：一是广泛征求友人的意见，书内附有数十家评论——其中除作序跋

的陈奕禧、刘廷玑等人外，还有《长生殿》的作者洪昇（昉思），明宗室著名书画家朱耷（八大山人）等。这些评论或论思想，或谈笔法，或叙源流，虽然不乏溢美之辞，但也有不少见解独具隻眼，能中肯綮。其次是遵照友人意见，对其情节与文字间做修改。比如刘廷玑建议删除过分淫褻的描写，以便“男女并观”即是。也许尚不止此。现在我们见到的第一批读者的意见全属褒扬，其中或许就有作者根据评论者的意见作过改写或补充的情况，其评论明为赞人，实乃自诩。

因为刘廷玑“罢公”丢了官，再不能履行“为付诸梓”的前诺，为了不使一腔心血付诸东流，作者南北奔走了多少年，才寻得了一个资助刊行的东道主。根据弁端跋语，这个东道主可能就是广州知府叶敷。（叶字来青，号南田，上海人。善画，为官亦有政声。）初刻本乃钧璜轩刻（孙楷第《中国通俗小说书目》卷二误为“钧璜轩”，也认为是“原刻本”）。序跋最早者为康熙四十三年，最晚者为康熙五十年，前者为《女仙外史》写成的时间，而后者则是它梓行的年代。初刻本作者自署“古稀逸田吕叟”，说明当时吕氏已在七秩开外了。证以《昆山新阳合志》，其父“以国变故，命熊业医，毋就试”，在顺治初年清朝举行开科考试时，他至少已经成童的情况，推定他大约出生于明朝末年，而在康熙末或雍正初去世，经历两朝，“年八十余卒”。

作者生于鼎革之际，他的家乡江南又是民族斗争最为激烈的地方，而其父安排他“业医，毋就试”，就是“义不食周粟”反抗心理的表现。环境与家庭不可能不对他产生影响，而这种影响又不可能不表现在“寄托平生学问心事”的《女仙外史》里面。小说虽然写的是前朝历史，还是或显或隐地反映了清初的政治生活的某些侧面。

《女仙外史》一百回，主线是叙述唐赛儿起义勤王的故事，其背景则是燕王朱棣同建文帝朱允炆叔侄间争夺皇权的斗争。

唐赛儿在历史上实有其人，明沈德符《万历野获编》卷二十九云：

永乐十八年，山东鱼台县（当作“蒲台县”）妖妇唐赛儿，本县民林三妻。少诵佛经，自号佛母，诡言能知前后成败事，又能剪纸为人马相斗。往来益都、诸城、安丘、莒州、即墨、寿光诸州县，拥众

先据益都。指挥高凤等讨之，俱陷歿。上命使驰驿招抚之，不报。乃遣总兵安远侯柳升等讨之，贼众败去，余党渐俘至京师，而贼首不得。上以赛儿久稽大刑，虑削发为尼，或遁女道士中，命北京、山东境内尼及女道士悉逮至京师面讯；既又命在外有司，凡军民妇女出家为尼及道姑者悉送之京师，而赛儿终不获。一云赛儿至故夫林三墓所，发土得一石匣，中有兵书宝剑。赛儿秘之，因以叛，后终逸去，盖神人所佑助云。

清谷应泰《明史纪事本末》所述情节略同，于其结果则有所增饰：

既而捕得之，将伏法，怡然不惧。裸而缚之，临刑刀不能入。不得已，复下狱。三木被体，铁钮系足，俄皆自解脱。竟遁去，不知所终。三司郡县将校等官皆以失寇伏诛。

唐赛儿起义只是昙花一现，旋即失败了，本人也不知所终，但是给后世留下绵远的影响。明天启间徐鸿儒的白莲教起义，清光绪朝的义和团运动，都起源于山东，都借助宗教的旗帜，未始不是承其余绪。

唐赛儿的神秘传说，给作者创作《女仙外史》提供了一种契机。为了创作的需要，作者既无视历史的本来面目，也不顾正统的阶级观念，把官史野乘都目为“妖妇”的唐赛儿，树为起义勤王、讨叛诛逆的女英雄。把发生在永乐十八年的历史事实，前挪到建文四年，以与金川门之变牵合。把昙花一现旋即失败的斗争延伸了二十六年之久，一直到成祖去世、永乐年号终结。为使唐赛儿同燕王间的斗争得到合理的解释，作者编织了一幕虚灵幻景。原来唐赛儿乃嫦娥谪世，燕王是天狼星临凡，天上带有宿怨，人间便做对头。玉帝亲敕嫦娥下界斩除劫数，做几件“至正至大”的事，封她为“太阴元君”，掌人间杀伐。由于唐赛儿在凡间的一切行事都“上顺帝心，下洽民望”，结果肉身飞升，仍归广寒宫殿；而燕王却被鬼母天尊奉上帝敕旨诛杀，追取勘问屠戮忠良之罪。

建文帝同燕王间的斗争，经过四年的内战而失败，阖宫自焚而死（一说出走，见《明史纪事本末》）。燕王登基，是为永乐皇帝。于是，建文的年号被一笔抹煞，建文的臣僚被大批杀戮，建文朝的史实被随心篡改。《女仙外史》从“褒忠殛叛”的观念出发，尊建文正统，力斥燕王之非。作者的历史是非观是否正确另当别论，但是力图恢复历史本来面目就属难

能可贵了。杨颢评论说：“逊国靖难之事，正史既定，三百余年莫敢翻其案者，《外史》毅然执笔断之，伟矣！”而作者敢于冒天下之大不韪，把唐赛儿写成替天行道的女主，更体现他睥睨一切的叛逆思想。

《女仙外史》这部小说，还直言不讳地对封建时代吏治和世俗进行抨击，对朱、程理学和科举制度施加批判，对异族也颇有揶揄和丑化。试举数例以见其一斑：

刹魔主道：“若论为人报冤雪耻，还是我教中人肯烈烈轰轰做他一场。”曼师道：“不意这些仙真怕犯杀戒，倒象那世上的公卿，都要保守官爵，钳口结舌，没个肯出头露面的。”（第二十七回）

魔主大笑道：“耳、目、鼻、舌、身，彼谓之六贼，我谓之五官。全靠的五官为贼，方能富贵，怎有去的道理？我所谓五贼者，是仁、义、礼、耻、信五种之贼。”曼尼问：“仁、义、礼、智、信因何改了耻字？”魔主道：“智字是贼中之王，有了这智，方能运用五官。五官皆随我智的号令而行，则五官之贼胜，而仁义礼耻信之五贼亡矣。即如项籍欲烹太公，刘季笑曰：‘愿分我一杯羹。’此仁贼亡而天下得矣。李世民杀其兄建成、元吉，此义贼亡而帝位得矣。杨广逼奸宣华夫人，此礼贼亡而太子定矣。朱温逼奸子妇，此耻贼亡而受禅命矣。赵匡义杀其侄延美、德昭，此信贼亡而子孙承帝业矣。反是，则宋襄之行仁义，鲁昭之知礼，夷齐之耻食周粟，夫差之结信勾践，重则亡国，轻则丧命，纤毫不爽。做官员的，做士民的，总要去尽了五贼，方能保守富贵。”（第八十五回）

自王安石造为制艺之文，而奇才窘束；朱晦庵集成经书之注，而学者眼空铜蔽。临场搜检，等之盗贼，于是豪杰之士且奋而掉臂去矣。从此制科之文日多，五车莫载，即衡文者亦未窥千百之什一，是使庸流得以抄袭而掇高魁，不亦滥觞之至哉！尤可怪者，春秋两闱悉系三场，试文至于七篇之多，策论表判无一不具；既有总裁、正副主考，分房同考公同甄拔，又有监临、提调、弥封、誊录、用印、收卷等官防闲稽察，而卒不得一才士，何者？其文不由中出也。（第八十二回）

象这样的借古讽今，嘻笑怒骂，小说中所在多有。由此看来，它“触当时

忌”乃是宜然的了。

明、清之际，《三国演义》、《水浒传》、《西游记》、《金瓶梅》合称为“四大奇书”。《女仙外史》刊行时，冠以“新大奇书”之名，俨然有与并驾齐驱之意，它在艺术创作上受上述作品的影响也是显然的。这类小说率皆稍据史实，广采传说敷衍而成。《三国演义》写人写事尚在“七实三虚”之间，其它小说则以市井新词虚构成分居多。《女仙外史》的故事虽然披上了神幻的外罩，其主要人物和事实却是现实中存在过的，可以拿谷应泰《明史纪事本末》印证。《四库全书提要》批评《明史纪事本末》“不免野史传闻之误”，而该书成书在《明史》之前，其草路蓝缕之功实不可没。作为“正史”，野史传闻自应屏斥不用；对于小说，野史传闻则是极好的材料。《女仙外史》得益于《明史纪事本末》甚多，如《削夺诸藩》、《燕王起兵》、《建文逊国》、《壬午殉难》及《平山东盗》、《平郧阳盗》各章的主要情节都被采入小说。但小说又绝未为史书所束缚，象程济曾被建文帝任为平燕将军，后来又随同出亡，《明史纪事本末》不载其只言片语，小说却通过人物的语言，把这物形象塑造得很丰满。另象御阳子吕师贞，这是个完全虚构的人物，他在嵩山向唐赛儿剖析天下大势，无异一篇《隆中对》，后来他佐唐赛儿起义，部署军事，治理朝政，都能依稀透出诸葛孔明的影子。至于其出山、入山的经历，有如神龙天矫，既“正”而“奇”，又证明他并非诸葛孔明第二。八大山人在第五十三回的评语中，称道作者描绘公子有如“龙眠之淡墨罗汉，不假颜色而眉须面目迥乎各别”。第二十四回写瞿雕儿打虎，第二十五回写满释奴比武，都如见其人，如闻其声，一出场就给人深刻的印象。至于对方孝孺、铁铉等忠烈的刻画，作者更是倾尽了感情和笔墨，使之正气凛然，英风逼人。《外史》在反映明王朝这一段史实时，不仅在多种多样人物形象的塑造上，而且在故事情节的完整上，在具体的环境和细节的描写上，都吸取了《水浒》、《三国》等优秀著作的营养，从而绘出了一幅风云漫卷的巨幅历史画面。所以，它能在小说之林中夺得一席之地，也就并非偶然了。

《女仙外史》既继承了古典小说的优秀传统，也因袭了一部分历史糟粕，色情描写就是其一。自明中叶以来，小说每叙床第之事，甚至以为时

尚。清初虽然禁毁淫辞，而流风未息，《女仙外史》也未免受其影响。这部小说还有一个缺点，就是作者好炫其学，谈经论道，连篇累牍，往往不能自己。这对人物形象的塑造和故事情节的铺陈都并不有利。后来的《蟬史》、《镜花缘》诸书流弊更甚，每为读者所诟病。

《女仙外史》问世之后，也许为着触忌的原故，寂寂无闻了近二百年，直到光绪年间才有第二个版本出现。此后石印、排印的本子就多了，可是由于粗制滥造，往往使人难以卒读。据说日本有宽政元年（1783）刻《通俗大明女仙传》十二卷，未悉其优劣如何。据现有资料看，各种本子都是源出钓璜轩本，这次我们整理，也即以钓璜轩本为底本。对于底本里的繁体字、异体字，我们基本上按国务院公布的《字表》进行了整理，同时更正了底本里一些明显的讹误。象“歆盟”误为“插盟”（第二十四回），“醢鸡”误为“醢鸡”（第四十七回），“捷连”误为“捷连”（第七十五回），襄阳之旁为“汉水”而误为“湘水”（第七十四回），“咒的是甲寅生属龙的”，依十二生肖当作“甲辰”（第五十一回）之类。又底本里凡用“玄”字的地方，为避康熙玄晔讳，或缺笔，或用“元”字替代，整理时通统做了改正。底本里的通假字，尤其是当时流行的用语用字，都一仍其旧，尽量保持原作的时代风貌。象“明辰”、“揪采”、“章本”、“整气”、“分付”、“风子”、“令似”、“泊”、“勾”不改为现今通行的“明晨”、“瞅睬”、“张本”、“憋气”、“吩咐”、“疯子”、“令嗣”、“继”、“够”。至于“堤防”不改“提防”，“纳喊”不改“呐喊”（当时尚有“纳声喊”的动宾关系用法），“长踉”不改“长踉”，“日每”不改“每日”，以及语法上的相异均不改动，更是理所当然的了。光绪以来流行的多种本子，整理者每每遽下己意，胡乱删改，贻笑大方。前人说过：明人好刻书而书亡。就是批评这种对古书胡砍乱改的风气。这个本子在保存古籍的面貌上谨慎从事，宁拙勿巧，比之它本孰优孰劣，读者自可明鉴。整理者水平有限，不当之处仍祈读者指正。是幸。

文 衡

1986年国庆前夕写于长沙

江西南安郡守陈奕禧香泉序言

余友逸田叟吕熊，字文兆。文章经济精奥卓拔，当今奇士也。其生平著述，如《诗经六义辨》、《明史断》、《续广舆志》、《发明三唐六义》，并诗、古文诸稿几数百卷，而未知更有《女仙外史》。戊子，余补南安守，遇叟于淮南，延之修辑郡乘。舟行闲暇，叟始以《外史》见示请序。余览毕，不禁喟然叹曰：有是哉！何叟之默契余心也！请得以僭言之。

夫武王伐纣，不期而大会者八百诸侯，所以谓之“恭行天讨”，而孟子亦曰“闻诛一夫纣”。然伯夷、叔齐叩马而谏，则又斥之曰“以臣弑君”，即太公亦谓之“义士”，而孔子断之曰“求仁而得仁”者。夫道二，仁与不仁而已。若使夷、齐之谏为是，则周武之师不得为仁义；周武之伐纣为是，则夷、齐不得谓之仁，亦不得谓之义。然大圣大贤既两是之而两许之，则夷、齐自为古之圣人，而武王亦得谓古之圣君也尔。

若夫《明纪》所载逊国靖难之事，更无圣贤执笔而定之，其说有可疑而可骇者焉。夫永乐固英明之主也，然不得比周武之圣；而建文亦仁让之主也，又从无商纣一端之暴，其为之臣者又皆杀身殉国之君子。顾使永乐之得天下也以道，则建文自为亡国之君；使建文之失天下也不以无道，则燕王不得为中兴之主。从古创业者谓之祖，中兴者亦称为祖，余皆谓之宗；乃永乐尊为成祖，是中兴也。从来淫暴亡国者不追崇，不建陵寝；而在建文则并年号尽削之，是失德之已甚者也。从来忠臣义士为亡国之主殉节者，兴王之君亦莫不褒之谥之；而乃并禁锢其子若孙，是以为叛逆之徒矣。后世之论者因其成败，亦莫不依违于其间。似乎以建文等之亡国之君，而永乐为中兴之主；道衍、三杨之辈可以为佐命元勋，而方、景、铁诸公不得为成仁取义也与？此余所素郁于中不能断而亦不敢断者，故曰叟之《外史》有默契余心者。俟修郡乘之后，当为叟梓行，问诸天下后世。

江西廉使刘廷玑在园品题

(二十则)

一、自来小说从无言及大道，此书三教兼备，皆撤去屏蔽，直指本原，可以悟禅玄，可以达圣贤。此为至奇而归于至正者。

一、谈天说地，莫可端倪，而皆有准则；讲古论今，格物穷理，而皆有殊解，均不掇旧人牙慧。此奇而至于精者。

一、若魔道自来仅有其名，从未有能考其实。此则缕析分明，本末灿然，又借以为寓言。此奇而诞者。

一、古来论鬼神者但能言其已然，此独指出其所以然，微显一贯，阴阳一体，绝非虚诞。此奇而玄奥者。

一、天文，难言也。小说传奇唯《三国演义》有夜观乾象圜图之语，此书则历历指出，如数列星。

一、望气占云，难事也。史传但言其兆，此则说到至微地位，而云气之所以为兆，皆和盘托出。此奇之至也。

一、小说言兵法者莫精于《三国》，莫巧于《水浒》。此书则权舆于《阴符》、《素书》之中，脱化于《六韬》、《三略》之外，绝不蹈陈言故辙。虽纸上谈兵，亦云奇矣。

一、阵法：圆阵若鼓，方阵如棋局，六阵如聚葩，八阵若列卦。此书之七星阵，其形独如飞鸟，战则为阵，止即为营，行即为队伍，三者出于一贯，古今未有。可谓阵法之奇者。

一、武侯八阵，千古仅存其名，未有识其奥妙者。此书备言制度与纵横开阖、变化生克之道，确有奇解。

一、书内拔城三十有八，从不用火炮石炮云梯冲车之类，唯默运智谋而得，绝无矫强，更不雷同。此为大奇。

一、取开封府内应止侠客一名，号旗一杆；拔扬州府内应止女将二员，号旗一面，而遂败走敌兵数万，乃势所必然之事，并非侥幸成功。神乎神乎，奇至此乎！

一、拔荆州止用一旗悬于神庙之杆，并无一人助力，而能耸动亿兆之心，顷刻归附，皆情所必至，理所必得。神乎鬼乎，奇乃至此乎！

一、克济宁州内止二女杀一监河，克庐州府外止一人杀一都督，皆唾手而得，虽智者不及济其变。神乎化乎，奇更至此乎！

一、诸小说两军相交，胜者设谋，败者受之，或胜者之策巧，而败者之计拙。此则如善奕者，刚遇敌手，两棋对杀，以智斗智，至收煞止差一着，胜负出于天然。

一、诸小说临戎用智，多在胜负未分之先，此于败后犹能用智以补之。如卫青于是夕胜，而登州即于是夕克；朱能以今夕劫寨胜，而即于明夕被劫败。如斯者盖不可枚举。

一、交战用纸炮，此书独创始于卸石寨用以为号。自后惊败兵，溃伏卒辄用之。而又用以破房胜大寨，披靡数万雄兵。以上三则，皆巧之至、奇之极者。

一、此书具有经济，如设官取士刑书赋役礼仪，皆杂霸之语，与儒生侈谈王道者大异。奇人乎？奇才也！

一、书内颇多诗篇，诸体毕备，皆可步武三唐，颉颃两宋，又奇笔之余事。

一、凡斗道术、斗法宝，莫不瑰玮光怪，虚灵变幻，出自诸书所无，奇矣。而余不以为奇也，何也？以画鬼易也，余所举者皆画人手笔。

一、《外史》前十四回是为赛儿女子作传，据《纪事本末》所述数语为题，撰出大文章，虽虚亦实。至靖难师起与永乐登基，屠灭忠臣，皆系实事，别出新裁。迨建行阙，取中原，访故主，迎复辟，旧臣遗老先后来归，八十回全是空中楼阁，然作书之大旨却在于此，所以谓之“外史”。外史者，言诞而理真，书奇而旨正者也。

岁辛巳，余之任江西臬使，八月望夜，维舟龙游。而逸田叟从玉山来请见，杯酒道故，因问叟向者何为？叟对以将作《天仙外史》。余叩其大旨。曰：“常读《明史》至逊国靖难之际，不禁泫然流涕。故夫忠臣义士

与孝子烈媛湮灭无闻者，思所以表彰之；其奸邪叛逆者，思所以黜罚之，以自释其胸怀之哽噎。”余闻之矍然曰：“良有同心，叟书竣日，当为付诸梓。”壬午，叟至洪都，余为适馆授餐，俾得殚精于此书。癸未冬，余罢公事，削职北返，旅于清江浦。甲申秋，叟自南来见余曰：“《外史》已成。”以稿本见示。余读一过曰：“叟之书，自贬为小说，意在贤愚共赏乎？然余意尚须男女并观，中有淫褻语，盍改诸？”叟以为然，不日改正。所憾余既落籍，不能有践前言。乃品题廿行于简端，以为此书之先声而归之。

江西学使杨颐念亭评论

(七则)

念亭曰：正史书蒲台县妖妇唐赛儿反，今《外史》谓之“女仙”，得无骇异？余按从来以妖法作乱者，如张角、王则之徒，邪不胜正，终必殄戮，而赛儿则解散部属从容而去。成祖严行大索，必欲获之，逮系女尼、女冠数十万勘问。赛儿忽从空自至，虽刀锯斧钺鼎镬不能伤其毛发。俟女尼等既释，遂御风不知所之。谷应泰先生《纪事本末》断云：“仙乎？妖乎？吾弗知之矣。”意重在仙之一边。则叟之以赛儿为女仙，盖本诸此。

《明史》洪武三十五年下承永乐元年。余考洪武崩于三十一年，传位太孙，改元建文，抚御天下者四载，仁慈恭俭，称为令主。从来亡国之君纵使昏而悖德，后代何尝削其年号？如元之妥欢帖木耳，洪武尚追谥曰顺帝。若建文之逊国于叔父者，何以削其年号哉？隆庆间，粤东布衣谭清海伏阙上书，言成祖未即位之先，建文君天下也。有君则有政事，竟使之湮没不传，宁成信史？是永乐之削建文年号，不予其为帝，盖人心所共愤者。故《外史》于靖难时特书建文某年，乃万世之公论。

《明史》永乐谥曰太宗文皇帝，至嘉靖追尊为成祖。今《外史》称曰燕王，又斥为叛逆，竟敢与正史相抗耶？余考文皇帝命方孝孺草登基诏书，孝孺大书“燕贼反”三字，掷笔于地。继之者太理卿胡闰、御史高翔、铁兵部铉、景金都清、少司寇暴昭、副宪练子宁、金宪司中、大理丞刘端，皆同声相应，面诟反贼。而叶太守仲惠编《逊国信史》，论靖难师曰叛党。顾使其人与言皆泯灭可也，奈此数公者，其姓字如日星之丽乎天，其言论如河岳之亘乎地，千载之下，莫不尊敬而仰之，宜其《外史》之敢与正史相抗哉！若以为罪，则罪在于方正学诸公，可乎？

《外史》称建文年号至二十六年，下承洪熙元年而止。岂以彼削建文

之故，而不免矫枉过正欤？则又称洪熙年号以终，何哉？大抵仁宗之得位也以父命，与建文之得位也以祖命，皆得之以正者，故不予其父而仍予其子，所以益著其父之无或命者为篡窃也。至称建文二十六年位号，此正正名讨燕之旨。按梁篡唐，而朱耶氏奉昭宗年号以讨梁，《纲目》亦深予之矣。

史书明太祖、成祖为先后英主，昭昭耳目。《外史》何书也，而云讨之，亦太妄矣。余按建文烧官时欲殉社稷，太监王钺亟奏：“太祖遗有朱篋，可解国难。”启视之，缙衣剃刀及度牒姓名毕备。建文已悟天位之终于此，故遁迹四十年，绝未萌复辟之心。若使建文南走越，北走胡，则天下之奉行在、兴义师而讨燕者，不终永乐之世不止，不知后之史官以建文为正乎？以永乐为正乎？曷不致思于其际哉。正史当日勤王，有姚太守善、王太守璉、杨太守任、陈太守彦回、松江郡丞周继瑜、乐平令张彦方诸公，讨燕未克，丹心不泯，故《外史》推本诸公之志，以笔讨于百世之下。

《外史》大旨既正名以讨燕，然后褒忠殛叛得并行焉。在方、景、铁数公，人悉能知之。第正史所载殉国难者甚繁，虽制科之士未或尽知，而况于世俗乎？更广蒐博访，正史尚有未载者，悉予其忠而特书之。善善，长之意也。若靖难降燕文武诸臣皆以正史为据，有可疑者尚阙之。恶恶，短之意也。至诸忠臣之妻女子孙，亦莫不纪其姓氏，表其贞孝节烈。昌黎云：“诛奸谀于既死，发潜德之幽光。”其斯之谓与？

逊国靖难之事，正史既定，三百余年莫敢翻其案者。《外史》毅然执笔断之，伟矣！昔少保于公曾刻“天下士”颜额以貽叟，则洵乎更为天下士也。余素不喜小说，如世所称才子奇书曰《水浒》、《金瓶梅》，可以悦人耳目，亦可以坏人心术，《水浒》倡乱，《金瓶》诲淫也。今《外史》亦多奇诡，与小说无异。然立言之旨在于扶植纲常，显扬忠烈，余故乐为论之如右。

古稀逸田叟吕熊文兆自序

曰：燕藩有武略，嫚视天子。顾以一旅之师南向而争天下，不三载而竟逾江淮，破神京，犯帝阙，卒践帝祚。苟非天所命也，恶能若是？然而转战中原，所向克捷者，则第三子高煦之力居多。煦骁勇冠军，王师老将皆怯之，莫敢撓其锋。此又天之生此虎儿以助其得天下也。噫！天道固如此，其若人伦何！方博士孝孺、景金都清、铁司马铉、暴司寇昭、高侍御翔、胡大理卿闰，莫不面斥之曰“燕贼反”。至于断脰抉喉，剥皮剔骨，惨死者众矣。死者益众而斥其为反贼者更益众。正气溢乎玄穹，丹心贯于白日，扶植千古之纲常而弗坠者，诸大忠臣杀身以之。

迨宣宗嗣位，高煦兴兵作乱，盖循厥父之遗轨也。当日高皇帝以燕藩英明类己，出塞功多，欲立之，格于廷臣之议而止。而燕王亦以高煦英勇，为靖难元勋，欲立之，武臣皆怂恿，沮于文臣之议，同一辙也。燕藩誓师曰：“训兵以清君侧。”所指者齐泰、黄子澄。而高煦兴兵，亦以除君侧之奸为名，所指者蹇义、夏原吉，又一辙也。燕藩纠合诸王，同时作难，高煦亦连结赵王燧，亦同一辙也。煦为燕藩之庶孽，宣宗是其嫡侄。燕藩为高皇之庶子，建文帝是其嫡侄。叔侄私亲、君臣大义，又如是其一辙也。自古及今反乱之臣之事，未有若彼父子之丝毫无爽者。

第史官于高煦则大书曰“汉王高煦反”，书反诚然。已而于燕王则曰“受天之命”，夫燕王既为天子矣，为其臣者讳之亦所宜然，乃并诸大忠臣探舌血而书“燕贼反”之三字而俱泯灭之何哉？武王，圣人也，夷、齐斥之曰“以臣弑君”，煌煌然至今犹载史册。是则圣人之处不得泯灭者而毅然敢泯灭之，彼史官也果何心哉！然此三字如日月星辰之丽乎天，恐其终不泯也，遂并帝之年号而尽削之，帝之逊国以后事迹而尽灭之。高皇崩于三十一年，乃称至三十五年，下接永乐元年，若谓并无此建文一帝者。吁，不亦异乎！谷应泰先生云“顾使一龙不出，众蛇皆擒。”信然。